

**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
人员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
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**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再资环”、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拟支付现金购买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关于本次重组，承诺人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上市公司所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2、承诺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3、因本次重组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，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，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接签署页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》之签署页）

董事：

管爱国 沈振山 李涛 刘贵彬 伍远超 温宗国 朱连升

监事：

苏辛 郭红云 蔡海珍

高级管理人员：

李涛 朱连升 程赣秋